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5

第二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第三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六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曾都区民政局是区政府组成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

（一）拟定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配合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有关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情况。

（二）负责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工作。

（四）贯彻落实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

（六）贯彻落实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贯彻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贯彻执行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贯彻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贯彻落实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负责民政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宣传教育工作，依法监督民政各项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依法查处违反婚姻、殡葬、社团管理行政法规的行为；协助公安机关打击利用婚姻拐骗、坑害妇女、利用丧葬搞封建迷信活动和取缔非法社团组织等。

（十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曾都区民政局本级决算和 7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一）办公室（政工人事、规划财务股）。（二）社会组织管理股（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挂“曾都区区划地名办公室”牌子）。（四）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股。人员编制 6 人（行政编制 6 人+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在职人数 23 人（行政编制 5 人+在职借用人员 18 人）。

纳入曾都区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 曾都区殡仪馆
3. 曾都区民政执法大队
4. 曾都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5. 曾都区社会福利院
6. 曾都区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7. 曾都区惠民医院
8. 曾都区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1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7.18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4.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84.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37.1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1.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21.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821.35	总计	60	3,821.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21.35	3,756.42					64.93
2080201	行政运行	303.83	249.10					54.7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3.36	23.3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1.97	21.9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8.20	28.00					10.2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7.64	227.64					
2081002	老年福利	368.02	368.02					
2081006	养老服务	1,517.38	1,517.3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63.77	963.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7.18	33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21.35	232.98	3,588.36			
2080201	行政运行	303.83	222.78	81.0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3.36		23.3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1.97		21.9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8.20	10.20	28.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7.64		227.64			
2081002	老年福利	368.02		368.02			
2081006	养老服务	1,517.38		1,517.3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63.77		963.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7.18		33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1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7.1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19.24	3,419.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37.18		337.1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56.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56.42	3,419.24	337.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56.42	总计	64	3,756.42	3,419.24	33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19.24	222.78	3,196.46
2080201	行政运行	249.10	222.78	26.32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3.36		23.3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1.97		21.9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00		28.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27.64		227.64
2081002	老年福利	368.02		368.02
2081006	养老服务	1,517.38		1,517.3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63.77		963.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11	30201	办公费	0.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4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0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24	30205	水费	0.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1	30206	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6	30207	邮电费	1.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6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0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3.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4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人员经费合计		208.85			公用经费合计				13.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7.18	337.18		337.1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7.18	337.18		33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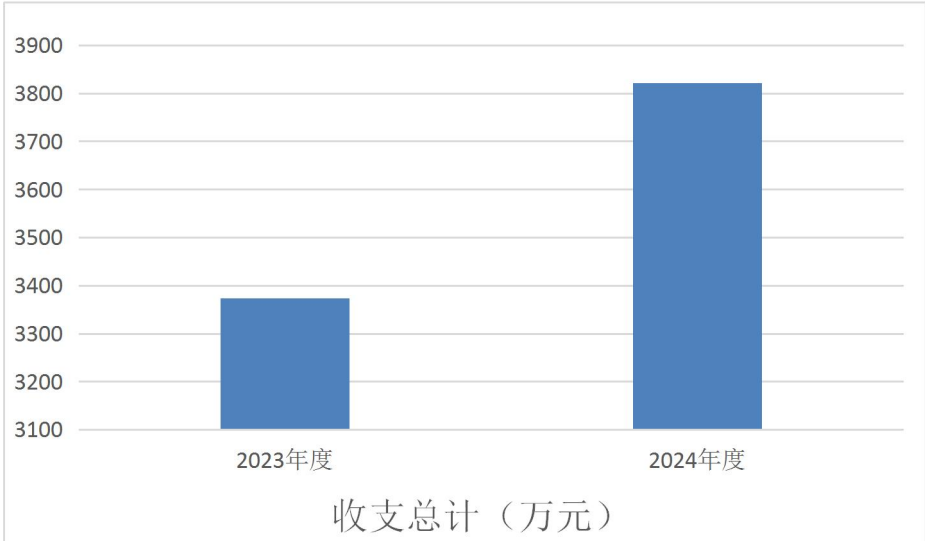
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2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47.28 万元，增长 13.2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发放给服务对象的各项补贴标准提高，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以及新增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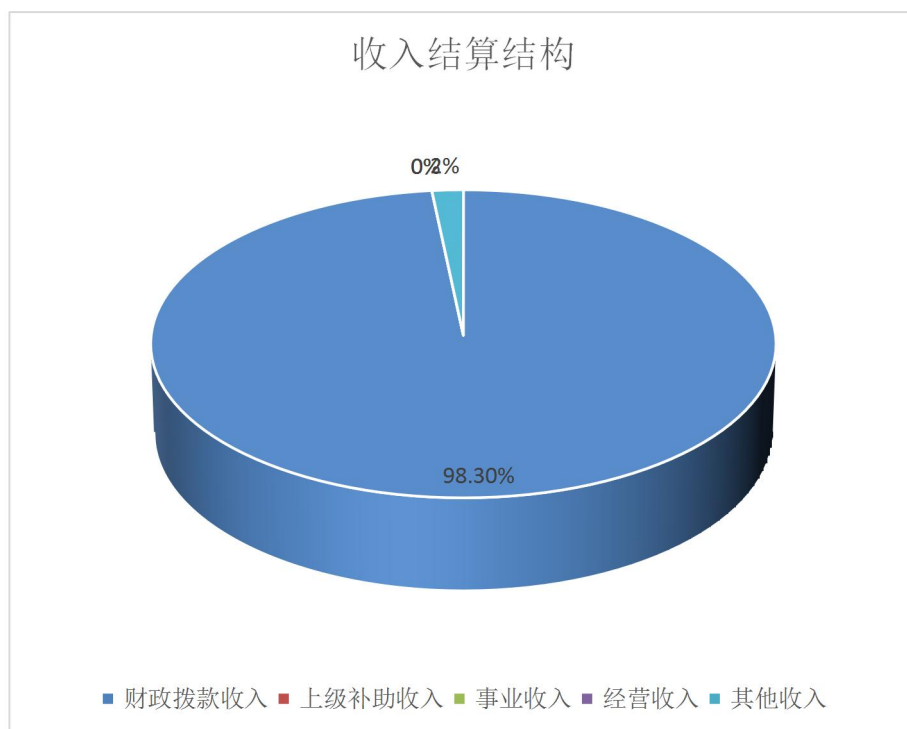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82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47.28 万元，增长 13.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项目。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56.4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64.9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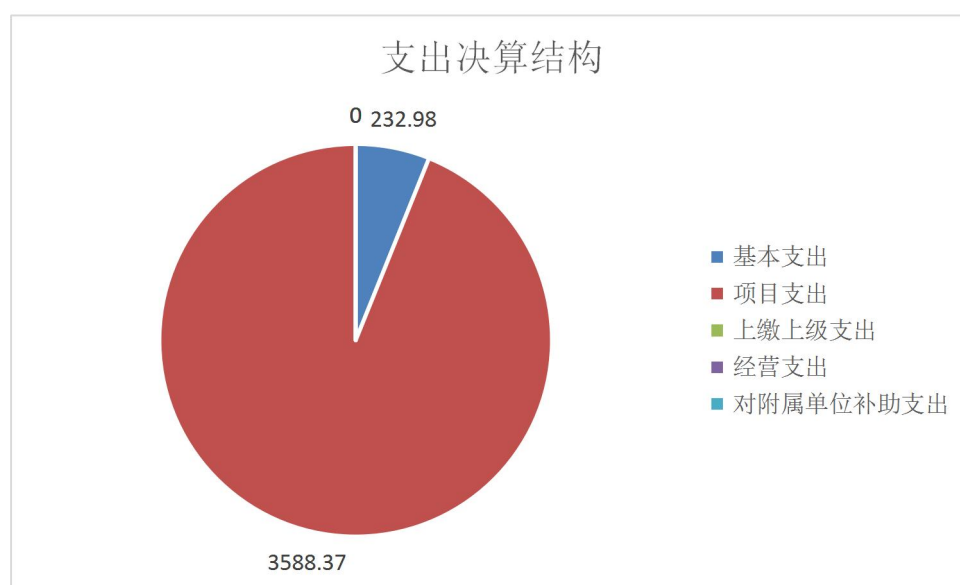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82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47.28 万元，增长 13.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项目。其中：基本支出 232.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1%；项目支出 3588.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93.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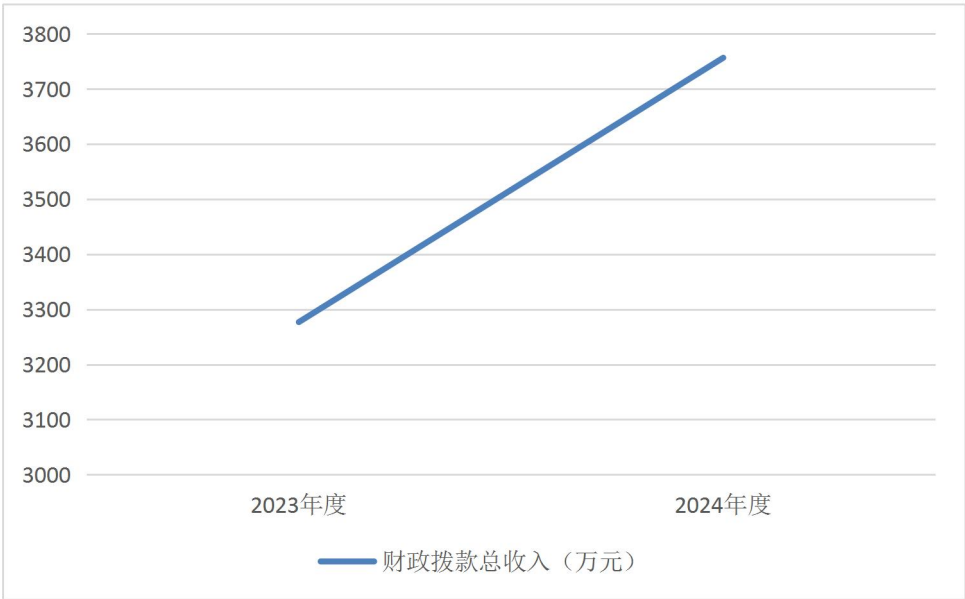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56.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79.64 万元，增长 14.6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中发放给服务对象的各项补贴标准提高，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以及新增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项目。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19.2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49.2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中发放给服务对象的各项补贴标准提高，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以及新增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7.18 万元，比 2023 年度 406.79 决算数减少 69.6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公益性公墓试点建设、养老服务经费等项目收入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个年度均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增减变化。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19.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4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9.25 万元，增长 19.1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中发放给服务对象的各项补贴标准提高，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以及新增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19.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是用于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419.24 万元,占 100%。主要是用于单位人员、公用基本支出及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中心建设、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养老服务、曾都区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助等项目支出。例如:2080201 行政运行、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1001 儿童福利、2081002 老年福利等。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19.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024 年度无此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单位人员、公用基本支出及社会组织管理、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儿童福利、老年福利、养老服务、残疾人生活和护

理补助等项目支出。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3.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社会组织孵化基地、社会工作服务与组织培育引导补助等支出。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行政区划地名、乡级行政区域界线堪定等项目支出。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城市社区工作者培训、创新实验区等项目支出。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区慈善总会工作经费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227.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补贴发放支出。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36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贴发放支出。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517.3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51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全区养老机构责任保险、区失能半失能养护中心改建等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63.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3.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19.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 208.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0.11 万元、津贴补贴 15.46 万元、奖金 17.09 万元、绩效工资 11.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6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万元 17.93、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9.4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62 万元、退休费 53.85 万元、生活补助 1.18 万元。

公用经费 13.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65 万元、水费 0.54 万元、电费 0.5 万元、邮电费 1.85 万元、维修(护)费 0.46 万元、劳务费 0.46 万元、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6.83 万元、福利费 2.4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37.18 万元，本年支出 337.1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7.18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经费、孤儿助学、特困特殊老年人居家养老适老化改造、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贴、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社会服务与社会组织培育、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等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无预算无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和上年度无预算无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为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本单位两个年度均无因公出国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无预算无支出，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无外宾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

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本单位本年度无外宾来访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无国内公务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81 万元，增长 6.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办公费、邮电费等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0.7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5.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5.0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4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61.5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8.0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区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重点项目 3 个，资金 1649.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6%。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有效促进曾都相关领域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提高养老服务水平，保障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百岁老人长寿的基本生活，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从项目执行的效果来看，以上项目的财政资金支出绩效已达到了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所有项目严格按照程序进行管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管理，各项目达到了预期目标，较好的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养老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5 万元，执行数为 3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养老服务建设项目，待验收考核完后，报财政局审

批后下拨资金，资金到账直接支付拨付给对各单位对公账户。为老人开展文化娱乐、生活照料、医疗保健等服务，有效缓解了部分老人生活无人照料、情感难有寄托、精神无处慰藉的困境，切实完善了我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有力提升了老年人的生活生命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项目进度原因，福利机构床位运营和建设补贴要到年底核查床位及人数，该项资金有时年底不能拨付，导致居家养老项目资金当年未拨付完。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调整年底核查时间，12月份完成各项资金拨付。

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1万元，执行数为365.67万元，完成预算89%。主要产出和效益：发放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的人数应补尽补，补贴发放及时，能为高龄老人家庭提供更高标准的生活服务保障，极大的提升他们的生活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每年80周岁高龄老人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的都是属于高龄，因到龄新增和死亡减少动态率较高，所以和预算人数有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对80周岁高龄老人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高龄老人补贴政策的宣传，将规范相关制度，提前核查统计发放对象人数资金，按时发放。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37 万元，执行数为 928.87 万元，完成预算 99.1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工作，通过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大大减轻了残疾人家庭生活负担，提高了残疾人生活质量。二是通过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满足残疾人的生活 and 护理需求，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困难残疾人低保动态管理，每月人数都有变化；重度残疾人新增或减少，每月人数有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区民政局将加大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宣传，将符合政策的残疾对象全面纳入发放范围；每月将残疾人两补数据与残疾人办证信息，低保享受名单，殡仪馆死亡等名单进行比对，对办理了残疾证的残疾人，反馈给镇、街道、管委会，及时上报新增，对残疾证注销、残疾人死亡、低保取消人员及时进行停发，确保做到应保尽保。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一是预算执行存在偏差，由于民政业务涉及面广，民政对象多，居家养老经费涉及民办养老福利机构床位及运营情况等，以及其他不可预见问题，项目预算数一般比实际支出数大。针对这种情况，在做第二年部门预算时，对相关项目预算资金适当调整。还有一些项目因拨付进度较慢，当年未能完成拨付，需要相关业务科室对预算项目加强执行力度，以免项目进度缓慢影响项目

资金支出。

二是加强新《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财务法规及会计制度的学习，根据单位实际收入支出情况合理编制部门预算，严格预算的执行，加强支出控制，防止实际收支超预算现象的发生，做到预算与决算相衔接。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我单位积极响应政府工作，配合区财政局关于绩效评价的工作，充分认识到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意义。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是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的重要举措，是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重要内容，对于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构建和谐社会，建设高效、责任、透明政府具有重要意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

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本年度无此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社会组织管理（项）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老年福利（项）养老服务（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

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曾都区民政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民政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9 日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基本支出总额		232.98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3588.36 万元
年度目标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养老服务水平；保障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提高高龄老人、残疾人社会福利；做好社会组织登记工作，提高社会组织培育和服务水平，推进慈善事业发展；做好区划地名，行政勘界工作；做好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工作，进一步提升救助水平，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镇级殡仪服务站建设及智慧殡葬服务，持续加大殡葬执法力度。				
年度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要点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x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核定编制数）x100%	绩效基本型	83%	83%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会议费支出与相关支出标准的匹配程度	绩效基本型	标准合规	标准合规

		“三公经费”变动率	$[(\text{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0	0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部门规划与国家、区委区政府战略的匹配性、与部门职能的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按政策制定民政中长期规划	推动民政部门中长期规划
		工作计划健全性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指定是否明确、具体、可操作，是否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计划相匹配	绩效基本型	民政重点工作计划明确	养老服务、殡葬改革等工作有序推进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的基本信息内容是否真实、完整、准确，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绩效基本型	准确	准确性有所提高
		预算编制合理性	重点项目预算是否有保障；部门内部项目之间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立项规范性	各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text{预算调整数}/\text{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0%	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text{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text{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text{结转结余总额}/\text{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0.18%	0.18%
		政府采购执行率	$\text{实际政府采购金额}/\text{政府采购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text{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text{非税收入预算数} \times 100\%$	绩效基本型	0%	0%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本年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数量/新出台的区级财政资金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政策和项目数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量)×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的范围是否覆盖所管理的所有项目支出,是否按期完成绩效运行监控汇总分析工作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管理	绩效评价覆盖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是否对所管理的所有区级预算一级项目和二级项目开展部门自评,包括部门预算项目(不含不可预见费)、区直专项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部门(单位)是否根据部门自评和财政评价结果进行整改,以前年度的评价结果是否在本年度编制预算时进行应用	绩效基本型	应用	应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制定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相关制度办法。②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或操作规程	绩效基本型	健全	进一步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①是否按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盘点、对账,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批复、公开等),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部门(单位)的财务核算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部门(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绩效基本型	合规	合规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保障人数	部门职责履行及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主要考核部门对职责范围内提供的核心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完成中央、区委区政府战略目标情况	绩效基本型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数量指标	儿童老年人残疾人补贴享受人数		绩效基本型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绩效基本型	提高	提高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水平		绩效基本型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补贴		绩效基本型	按时	按时
	经济效益		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环境等带来的影响			
	社会效益	社会事务管理水平		绩效基本型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治理管理水平		绩效基本型	提高	提高
	生态效					

	益					
	体 制 机 制 改 革	服务体 制改革 成效	服务型政府建设情况，部 门服务社会化、服务市场 等情况	绩效创 新型	服务水平 提高	服务水平提 高
		行政管 理体制 改革成 效	机构、职能、权力、责任、 程序法定化，明确事权和 相应的支出责任等情况	绩效创 新型	事权责任 明确	事权责任明 确
	人才支 撑	业务学 习与培 训完成 率	实际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 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 训数×100%	绩效创 新型	100%	100%
		干部队 伍体系 建设规 划情况	部门(单位)干部队伍建设 是否具备科学合理的制度 支撑，人才储备规划是否 符合本单位发展需求	绩效创 新型	具有人才 储备	具有人才储 备
		高学历、 高层次 人才储 备率	①高层次人才培养：高层 次领军人才培养、创新团 队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成 效，是否符合人才发展规 划的要求 ②高学历人才储备：高级 职称、硕士和博士人才数 量及比率是否符合人才发 展规划目标	绩效创 新型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科技支 撑	信息化 建设情 况	部门(单位)是否充分运用 信息化手段提升工作效率 及管理效能	绩效创 新型	不涉及	不涉及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服务对象以及社会公众对 部门履职效果的认可程度	绩效基 本型	≥95%	≥95%
	联系部 门满意 度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单位严格按照区财政部门的要求，在财政下达的控制范围内编制预算，同 时在日常财务收支中严加控制，根据项目情况不断完善绩效指标，提高预 算绩效指标合理性和可衡量性。				
备注：						

1.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指标分类”是指按照绩效提升与创新程度将绩效指标分为“绩效基本型”和“绩效创新型”。各部门(单位)需在“指标分类”一栏中明确各三级指标属于“绩效基本型”和“绩效创新型”中的何种类型。

二、2024 年度曾都区民政局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养老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5	355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数	17	17
		数量指标	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98	98
		质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标准	不低于 1000 元/张	不低于 1000 元/张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率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年度绩效目标2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额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全额完成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 年度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11	365.668	89%
年度 绩效 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覆盖率	≥90%	≥90%
		质量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9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率	≥95%	≥95%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年度 绩效 目标 2				

..... .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原因分 析	享受 80 周岁高龄老人补贴的都是属于高龄，因到龄新增和死亡动态率较高，所以和预算人数有出入。				
改进措施 及结果应 用方案	区民政局将加大对 80 周岁高龄老人补贴政策的宣传，规范相关制度，提前核查统计发放对象人数资金，按时发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 年度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
称：曾都区民政局

填报日期：
2025. 5. 7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37	928.875	99%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残疾人两补人数	8800	8607
		质量指标	困难生活补贴标准 重度护理补贴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残疾人两补发放率	≥96%	≥96%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有所减轻	有所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知晓率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年度绩效目标2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4 年区本级预算 635 万，上级预算 302 万，共计 937 万。财政实际下达本级 460 万，上级 506 万，共计 966 万。实际支付 928.875 万。残疾人两补对象为动态管理，新办证的增加；低保取消、死亡、降级等人员减少，每月人数均有变化。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区民政局将加大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宣传，将符合政策的残疾对象全面纳入发放范围；每月将残疾人两补数据与残疾人办证信息，低保享受名单，殡仪馆死亡等名单进行比对，对办理了残疾证的残疾人，反馈给镇、街道、管委会，及时上报新增，对残疾证注销、残疾人死亡、低保取消人员及时进行停发，确保做到应保尽保。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